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E/1995/33 (Part III)
E/ICEF/1995/9 (Part III)
28 July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5年实质性会议

1995年6月26日至7月28日,日内瓦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1995年年度会议(1995年5月22日至26日)工作报告*

* 本报告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1995年年度会议(1995年5月22日至26日)报告的油印本。第一届常会(1995年2月1日至3日和6日)、第二届常会(1995年3月20日至23日)、第三届常会(1995年9月18日至22日)的报告将分别作为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和第三部分印发。这些报告将合订成册,最后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文件,1995年,补编第13号》(E/1995/33/Rev.1-E/ICEF/1995/9/Rev.1)印发。

95-22692 (c) 210895 220895 280895

目 录

<u>章 次</u>	<u>段 次</u>	<u>页 次</u>
一、会议安排	1 - 6	4
A. 会议开幕	1 - 2	4
B. 通过议程	3 - 6	4
二、执行局的讨论	7 - 124	7
A. 执行主任的报告	7 - 23	7
B. 儿童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	24 - 27	10
C. 儿童基金会基础教育战略	28 - 39	10
D. 贺卡及有关业务	40 - 53	12
E. 确保非洲儿童的生存、保护和发展	54 - 65	16
F. 管理工作审查:有关儿童基金会特派团的问题	66 - 81	19
G. 儿童基金会合作提议和方案审查	82 - 96	22
H. 儿童基金会水和环境卫生战略	97 - 109	26
I. 其它事项	110 - 122	28
J. 执行主任和执行局主席的闭幕辞	123 - 124	31
三、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年度报告	125 - 140	31
A. 落实业务活动三年政策审查各项规定的措施	127 - 135	32
B.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后续行动	136 - 137	33
C.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138 - 140	34
四、通讯的各项决定		35
1995/14. 关于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后续工作的进度报告		35
1995/15. 贺卡及有关业务-财务报告		36
1995/16. 儿童基金会合作与方案审查的提议		36
1995/17.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38

<u>章次</u>	<u>页次</u>
1995/18. 确保非洲的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	39
1995/19. 对肯尼亚国别办事处进行查帐	40
1995/20. 1995年贺卡及有关业务工作计划和概算	41
1995/21. 儿童基金会的基础教育战略	44
1995/22. 儿童基金会在供水和环境卫生方面的战略	45
1995/23. 选举执行局派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的代表	47
1995/24. 执行局未来决定的格式	48

一、会议的安排

A. 会议开幕

1. 主席欢迎新任的执行主任,卡洛尔·贝拉米女士,并祝贺她获得秘书长的任命。他还欢迎参加年会的儿童基金会经扩大的大家庭中的各个成员,或政府高级代表、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代表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他说儿童基金会正在开始一个新的时代,标志这一新时代的有本组织第四任执行主任的任命、1996年本组织成立50周年以及1995年实现10年中期目标的时间表。此外,通过近些年召开的重大国际会议,国际社会探讨了对于儿童和妇女福利十分关键的问题。执行局的责任是确保这些会议通过的行动计划能适当地落实为促进儿童利益的行动。(讲话全文见E/ICEF/1995/CRP.26)。

2. 执行主任说,他欢迎执行局的领导和支持,并表示执行局可以得到他的充分合作。他说,儿童基金会必须努力通过各项方案和管理工作保持其动力。儿童基金会还必须帮助各国尽可能实现儿童工作方面的目标,同时应铭记,实现各项目标必须有利于长期持久人的发展。此外,加强责任制是儿童基金会所有工作领域的关键。首先,秘书处必须向执行局,以及捐助界、方案合作伙伴、国家伙伴、志愿人员、工作人员,以及以最后向世界的儿童负责。效率十分关键,但也必须解决工作人员的精神面貌问题。他的当务之急之一是人力资源发展。(发言全文见E/ICEF/1995/CRP.26)。

B. 通过议程

3. 会议议程载于E/ICEF/1995/13/Rev.1号文件,内容如下:

项目1: 会议开幕:执行局主席和执行主任的发言

项目2: 通过临时议程和时间表以及工作安排

项目3: 执行主任的报告(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

- 项目4: 儿童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
- 项目5: 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执行主任的报告(第三部分)):
- (a) 大会第44/211和47/199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 (b)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后续行动
 - (c)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
- 项目6: 儿童基金会在基本教育方面的战略
- 项目7: 行政和方案支助基准预算*
- 项目8: 全球资金方案基准预算建议*
- 项目9: 贺卡和有关业务:
- (a) 贺卡和有关业务工作计划和概算
 - (b) 审查贺卡预算周期
 - (c) 贺卡和有关业务1994年季度和有关业务临时报告
 - (d) 贺卡和有关业务1993年财务报告和帐户
- 项目10: 儿童基金会的卫生战略*
- 项目11: 确保非洲的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
- 项目12: 管理审查:关于儿童基金会任务的问题
- 项目13: 对儿童基金会合作和方案审查的建议
- 项目14: 儿童基金会在用水和环境卫生方面的战略
- 项目15: 通过决定
- 项目16: 其它事项
- 项目17: 执行主任和执行局主席的总结发言

* 见第4段。

4. 执行局秘书说,在5月11日举行的会前介绍会上,决定把审议卫生战略和两个基准预算的工作推迟到9月份的第三次常会上。5月19日,执行局通过了这一建议。议程经修改后获得通过。订正后的时间表也获得通过。

5. 根据《议程规则》第50.2条和附件的规定,执行局秘书宣布了向会议提交证书、并通知秘书处对那些议程项目特别感兴趣的观察员代表团名单。这些代表团为(括号内显示的是议程项目):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3、4、5、6、11、12、13、14);阿富汗(所有项目)、阿根廷、亚美尼亚(3、8、12、13、);奥地利(3);孟加拉国(5(b)、6、12、14、);比利时(所有项目);贝宁(所有项目);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哥伦比亚、科特迪瓦(6、11、12、14、);古巴(所有项目);捷克共和国、丹麦、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格鲁吉亚、罗马教廷(所有项目);匈牙利、爱尔兰(所有项目);以色列、(13);哈萨克斯坦、(13);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所有项目);莱索托、立陶宛(6、12、14、);马尔代夫、墨西哥、摩尔多瓦(13);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5(c)、12);尼日利亚、阿曼、巴拿马、波兰、葡萄牙、卢旺达(4);斯洛文尼亚(4、5、9);南非、西班牙(3、4、);斯里兰卡、瑞士(3、4、5、6、9、12、14);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4、7、8、12、13);土库曼斯坦(13);乌克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越南(3、4、5、12、16);也门和赞比亚。

6. 此外还有以下组织:巴勒斯坦(13);阿拉伯国家联盟、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所有项目);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6);世界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常设小组(所有项目);非政府组织儿童基金会事务委员会(6、12);文化和技术合作机构(1、3、4、6、11、13、);国际冷神教联盟(1、4、6、11);方济各会国际联合会、国际商会、红十字国际委员会(1、3、4、5(c)11、12、13);国际社会福利联合会(1、2、3、4、5、6、11、12、14、15、16、17);国际妇女联合会、国际大学妇女联合会(6、12);国际社会工作者联盟、Rissho Kosei-Kai、扶轮国际以及国

际天主教妇女组织联合会(5、6)。

二、执行局的审议

A. 执行主任的报告

7. 各代表团谈到了执行主任报告(E/ICEF/1995/14(第1部分和第2部分)中提到的一系列问题。发言者建议把报告篇幅缩短,使其内容更注意业务工作和更为读者着想。一个代表团建议,今后的报告中应分析在儿童基金会合作方案中运用主要战略干预的情况。

8. 一些代表团谈到了全球目标的问题。据表示,制定目标是规划的一个重要一环,但同时也应考虑到加强制度和体系。因纵向方法有时会扩大工作范围,但却不一定实现持久发展的目标,因此,儿童基金会应进行综合规划,不再根据项目进行规划。还有代表建议儿童基金会采纳参与式发展的新方式。

9. 关于儿童基金会国别方案方案战略的适当调合问题,多数代表同意方案战略应以国情为主,在不同层次建立能力以及向各社区和受益者减政放权会导致工作的持久,而且儿童基金会在扩大服务方面大多发挥推动作用。同财政和技术援助具体方案活动相比,在有关儿童问题的宣传和政策对话方面儿童基金会关注的问题应更加广泛。向执行局提交国别方案建议的新格式将反映这一情况。

10. 一个代表团表示执行局应最为重视讨论具体国别方案建议的工作,以及确切了解在国别一级需要开展那些工作。在此方面,该代表强调国家战略说明十分重要,以及需要鼓励发展中国家制定国家战略说明。

11. 许多发言人谈到了一般性资源和补充资金捐款持续下降的情况,一些代表表示支持“20/20”倡议,另有一些代表表示,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仍需努力,宣传和制定落实这一倡议的实际方法。

12. 一位代表表示,捐助国正越来越多地把捐款转到补充资金,如紧急援助金,这样他们便可把捐款用于具体项目。这位代表表示执行局关于全球战备和国别方案

建议的讨论对发展工作不会产生很大影响,如果发展工作获得的捐款越来越少。发言者强烈呼吁所有捐助国向一般性资源提供更多的财政支助。

13. 各代表团表示支持儿童基金会努力宣传在批准和行使《儿童权利公约》,并将其作为儿童基金会方案制定工作的指南。发言者注意到目前正在修改方案指导原则,以便将公约中的各项规定纳入方案制定和监测之中。

14. 一位代表提议,儿童基金会、人权事务中心和儿童权利委员会应研究怎样改善落实公约工作的协调,并请秘书处就此向执行局提交报告。

15. 有若干代表强调处境特别困难的儿童的问题,其中包括残疾儿童的问题,以及应加倍努力消除所有剥削儿童的形式并向受武器冲突影响的儿童伸出援助之手。有些代表呼吁儿童基金会增加在处境特别困难的儿童领域里从事的工作,并赞扬目前的一些计划打算修定现有政策,将《儿童权利公约》中的保护儿童条款作为参照。

16. 许多代表特别强调推动儿童权利,呼吁努力消除童工和儿童卖淫现象,特别是性旅游。一些代表建议儿童基金会在青少年保健这一广泛领域里更加重视这些问题。若干代表强调应加强培养生活技能方面的努力,以便增加青少年改变其有害于健康的行为的机遇。

17. 有若干代表谈到了儿童在内乱、战争和暴力中越来越孤立无援,还谈到了儿童基金会需要给予适当的关注。许多代表同时表示关注儿童基金会从支助社会发展和基本社会服务的主要工作中抽出有限的资源和工作,因为这一主要任务还可以防止社会动乱会造成的紧急情况。发言者特别谈到卢旺达流离失所妇女和儿童的惨况,还谈到布隆迪的悲剧。许多代表强调需要在紧急救援和长期发展方案之间保持平衡,另有代表强调需要联合国系统在人道主义事务部的主持下加强协调,并加强与非政府组织的协调。发言者表示,儿童基金会需要发展灵活的体系。以便与非政府组织和基层活动人员一道开展工作。

18. 许多代表强调合作与协调十分重要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应避免工作的重复,

特别应参照大会第47/199号决议和第48/162号决议。发言者指出,在最近一系列国别会议之后,儿童基金会在全球议程方面的作用应有所增加,这也强调了有必要在联合国系统内制定协调战略。

19. 代表们强调了国家能力建设和方案持续之间的联系,并表示在可持续发展工作中必须具体涉及贫穷、失业、环境恶化和武装冲突。发言者说,因儿童和妇女在这些情况下处境危险,有关妇女的方案尤其重要。

20. 有若干代表强调应加强保健目标方面的体制及其可持续性,并指出方案重点应从项目转移到系统支持。一些代表赞扬非洲各国在落实“巴马科倡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满意地看到儿童基金会和世界银行在支助增强非洲国家保健体制方面加强合作。

21. 有代表询问儿童基金会自1990年以来在免疫方案方面的支出有所减少,对此秘书处答复说,这一领域的开支有一些减少,因为各国政府在满足本国疫苗需求方面承担了更多的责任。非洲得到的支助有所减少,但其幅度小于其他区域,而且覆盖面积减少并非与支助情况有直接关联。支助减少幅度最多的国家出现了严重的内乱,或是保健基础设施十分薄弱,效率不高。

22. 许多代表要求儿童基金会在其保健工作中突出HIV/艾滋病给儿童造成的越来越大的威胁。秘书处答复说,儿童基金会继续与卫生组织、联合国其他机构和联合国艾滋病联合共同发起方案进行合作。

23. 一些代表表示赞赏儿童基金会重视妇女和女童的工作,并赞赏儿童基金会努力实施提高妇女和女童地位的方案。一些发言者询问妇女方案的评价工作及其在捐助界的地位。其他代表要求更加强调妇女的保健和教育,特别是在非洲,因为改进产妇保健和加强妇女教育降低儿童残疾率有着直接关系。讨论中强调父亲所起的作用,特别应在妇女方案中纳入有关父亲的工作。

B. 儿童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

24. 执行局收到了儿童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进展报告(E/ICEF/1995/15)。

25. 许多代表团表示决心实现世界首脑会议制订的各项目标,并汇报了其各国政府在此方面的进展,特别是在起草和实施国家行动方案方面。各位发言者还重申决心在落实《儿童权利公约》的过程中保护和促进儿童的权利。

26. 关于全球性目标的问题,一些代表团表示,这些目标有助于确定儿童生存和保健的国际标准,其中有一些代表询问在注重目标的同时是否有助于或会妨害方案的可持续性、国家能力建设和更长期的发展。许多发言者说,各项目标应着重具体国情,满足社区的需求。有些代表强调应加强在省和地方一级进行监测和评价的能力,以使各国政府能制订区域和省级行动计划,并就方案实施和《儿童权利公约》的落实情况编写进展报告。许多发言者支持在十年中期审查落实世界首脑会议制订各项目标的进展情况。

27. 一些代表敦促说,十年中期审查应注重较长期的持续性和对具体国家和区域限制因素和缺陷的认识。一些发言者说,监测进程并非仅仅是儿童基金会的职责而且还是联合国其他机构的职责。(执行局通过决定的文本见第1995/14号决定。)

C. 儿童基金会的基础教育战略

28. 执行局收到了儿童基金会基础教育战略报告(E/ICEF/1995/16),这是由方案司司长提交的。

29. 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在执行局讲话时说,这两个组织同样关注满足儿童及其家人的教育需求,因此建立了非常特殊的伙伴关系。各机构进行协调的主要目标必须是向各个国家提供适当的帮助,改进和扩大其教育服务。儿童基金会的长处是采取跨学科的综合方式满足儿童的开发和生存需求、在外地的大量工作以及对于教育

现状得到了第一手资料。教科文组织的长处在于它是一个专长教育的政府间机构，与各国教育部和各教育、专业和研究团体建立了长久的联系。教科文组织还在区域合作全系统教育决策和规划方面拥有经验，并拥有所有区域合格的教育专家。这两个组织的长处和资源必须在具有建设性的共同对话中汇集在一起。

30. 许多代表表示支持战略文件，特别支持把教育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和扶贫脱贫这一过程中。有若干发言者强调教育是一发展工具，重点在于科学和技术。文件对于教育制度和初级教育的强调，以及对政策对话、长期体制和人力资源发展的强调都得到了广泛支持。发言者强调需要发展国家和地方能力，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利用当地体制和能力，尽量不再外聘顾问和专家。

31. 发言者支持对女童教育的重视，一些发言者强调儿童基金会同样要重视妇女教育。一位代表强调女童的初中教育，因为这对计划生育、男女平等和发展具有广泛影响。另一位代表谈到了一项研究项目，其中强调女童和妇女的教育对于所有其他儿童生存和发展活动可持续性十分关键。另一位发言人说，消除教育工作中的性别不平等现象会对男女平等和社会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32. 各代表团支持重视处境特别困难的儿童的教育，特别是处于紧急状况中儿童的教育。一些发言者谈到童工面临的严重问题，还谈到儿童基金会需要积极解决这一问题。

33. 一位代表表示，燃眉之急是，而且应该是生存，对于超出满足人们生存需求的教育方案应设有一些限制。该代表还说，许多国家把提供给儿童基金会的大部分财政援助用于紧急情况援助，这才是问题所在。

34. 有若干代表表示，基础教育应包括儿童、青少年和成人的全部学习需求，而且应打破常规手法。

35. 许多代表说，基础教育必须作为一项基本人权，而且教育能够发挥关键作用促使人们意识到自己作为公民的权利，并维护一个和平的社会。在此范围内，代表们表示，基础教育必须重质重量。代表们建议加强文件中涉及跨部门联系的章节。

36. 有若干代表支持儿童基金会把初级教育战略多样化的提议,也支持呼吁提高正规和非正规教育的质量,以免加深向社会贫穷和境况不佳阶层提供教育机会方面的不平等现象。有发言者还支持文件中注重社区和家长的参与、责任和获得权利。许多代表都强调需要在社会各阶层提高公众意识,推动基础教育方面的社会磋商和动员。

37. 若干代表满意地看到儿童基金会重视教师的教育和培训,以此作为实现高质量教育的关键一步。若干代表强调各国和捐助界应更多地支持教育工作,特别是基础教育。

38. 有几位发言人表示,战略文件没有充分强调少儿发展和成人教育。代表们说儿童基金会需要澄清其少儿发展政策,包括在家中和社区中向家长提供机会、家庭、社区和学校之间的联系以及非正规教育方式等。

39. 各位代表还表示,联合国各机构,具体来讲是教科文组织和儿童基金会之间的分工需要加以澄清。有一些发言者谈到,缺少具体着重区域面临各项挑战的方案倡议。(执行局通过的决定文本见第1995/21号决定)。

D. 贺卡及有关业务

40. 执行局收到了贺卡业务1994年4月30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和决算(E/ICEF/1995/AB/L.6)、1994年5月1日至1995年4月30日期间临时报告(E/ICEF/1995/AB/L.7)、1995年贺卡业务工作计划和概算(E/ICEF/1995/AB/L.8)以及将贺卡业务财政年度与日历年度相协调的一项建议(E/ICEF/1995/AB/L.9)。

41. 贺卡业务主任提交了这些报告,并深入介绍了过去一年贺卡业务的情况及业务。他具体提到了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的作用,以及世界各地成千上万名志愿人员发挥作用帮助大幅度增加儿童基金会从私营部门得到收入。

42. 许多发言者赞扬贺卡业务的实际成就和预计实现的成绩,同时指出,收入增长的大部分来自于私营部门的筹资活动。一些代表谈到了筹资发展方案带来的积极

影响。一位代表特别谈到“捐零钱作善事”方案的成功,并支持提议的扩大计划。另一位代表谈到向Kiwaniis国际协会筹集7 500万美元,帮助消除缺碘病症,还谈到做出的一项安排,让儿童基金会成为“奥林匹克援助”收益的唯一受益者。有一些代表团强调执行局先前的一项决定十分重要,其中规定所有来自私营部门的收入,包括补充资金收入,都列入一份报告之中,并通过贺卡业务加以汇报,以最大限度地增加透明度和责任制。

43. 许多代表注意到贺卡业务总的情况良好,但也谈到产品销售的利润降低。一些代表要求把产品进一步多样化,包括按国别进行设计和在当地生产。发言者还鼓励利用现代技术和先进的电脑系统减少贺卡和非贺卡产品的研制时间。贺卡业务主任说,产品利润降低部分原因是全球销售继续不景气,另有部分原因是许多合作伙伴要求扩大生产线,这其中包括非贺卡产品,其利润很低。他表示贺卡业务正探讨怎样尽可能利用技术革新成果,缩短产品开发周期。

44. 一位代表表示,贺卡业务的宗旨有二:从私营部门吸取捐助,并让私营部门了解需要援助儿童。该发言者敦促说,在认真审议有关改善贺卡业务各项问题,如50%的利润原则和私营化的可能性之前,执行局应商定那项原则优先。

45. 许多代表说,产品销售增长缓慢的一个原因是,执行局要求的50%的利润目标,他们认为这妨碍了人们的创新精神,其中包括通过新的销售渠道,如学校来销售贺卡产品。一些发言者强调应最大限度地增加儿童基金会各项方案的收入,并建议取消50%的利润要求。一位代表表示,私营部门贺卡业务成功的公司的利润率只是6-7%。另有代表表示,递增性收入和高利润只是贺卡业务任务的一部分,因此不应忽略贺卡业务在宣传和教育方面所起的作用。一位发言者说,贺卡业务的利润指标是人们首要关切之处,因此应予以保留。贺卡业务主任注意到贺卡业务是在一个高度竞争市场中的商务作业,他表示同意,贺卡业务的主要目标应该是增加递增性资金,同时保持50%的利润目标。

46. 一些代表询问将贺卡业务人事股与人事司合并的及时性和必要性,同时表

示贺卡业务的需求十分具体,因此应保留自己的人事部门工作人员。因此建议暂缓合并,并在管理审查工作的后续行动中加以审查。

47. 许多代表感谢贺卡业务提供本宣传年度最新的工作计划和预算估计,以及执行局1994年要求的五年趋势预测。大多数代表表示,这一要求已经实现,因此不再需要向执行局每年提交临时报告。

48. 关于贺卡业务财政年度与儿童基金会其他各司财政年度相一致的提议,许多代表询问其长处所在,特别是因为这项要求贺卡业务根据其合作伙伴的临时销售数字汇报其销售结果。有若干代表强调指出,汇报的准确性比财政年度统一更为重要。秘书处解释说,儿童基金会统一财政报告中包括的贺卡业务销售结果是根据贺卡业务年度财政报告(4个月)及其至12月31日为止的8个月的销售结果划分年度。有代表建议,在管理审查工作中进一步探讨这一问题。

49. 一些代表谈到执行局核可了投资资金,其中包括集资发展方案和市场发展方案,这些都协助了私营部门集资活动的成功。若要巩固这一成果,就需要贺卡业务与儿童基金会各国家委员会继续密切合作。在此方面,有代表谈到儿童基金会提议不资助国家委员会参加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贺卡业务年度讲习班及有关会议人员的旅费和每日津贴,并提出疑问。国家委员会常设小组组长建议暂缓就此作出决定,等到与各国家委员会进行协商,评价其产生的影响之后再作出决定,特别是鉴于目前正审议的贺卡业务年度讲习班上关于产品选择、艺术影象技术的使用以及现代电讯等方面的新程序。贺卡业务主任表示,目前正在审议这一事项,同时他将确保,所有的国家委员会都将派人参加1995年讲习班和有关会议。

50. 许多代表询问提交给执行局的三份报告中贺卡业务收入表格的不同格式,同时也赞赏1995年贺卡业务工作计划和预算表一编写得十分明确(E/ICEF/1995/AB/L.8)。他们建议贺卡业务在今后提交给执行局的所有文件中使用这一表格。有两位代表要求贺卡业务在其工作计划和预算中利用将提交给执行局1996年年度会议的提议表格,按区域划分利润收入。贺卡业务主任在回答一个问题时表示,联合国使用的

记录货币为美元,同时秘书处今后将包括当地货币的收入情况,以便利与先前的情况进行比较,以此减少/消除兑换率不同带来的影响。一位代表说,今后贺卡业务的工作计划和预算应更多地考虑到读者,更为务实,以便利监察和评价。

51. 许多代表询问在管理审查工作中Booz·Allen 和 Hamilton曾提议将私营部门筹资活动与方案筹资办事处合并的建议。代表们表示,政府筹资与私营部门筹资活动之间有明显的不同,其中包括儿童基金会参加这些活动人员的专业种类和程度之间有显著的差别。另外,有些代表们表示,管理审查工作为审查贺卡业务的结构和适当地点,以及将贺卡业务人员集中在一个总部内的可能性提供了良好的机会,同时也考虑到现有的较大市场和潜在增长的区域。一位代表提出了关于在发展中国家私营部门扩大净收入的三项原则:收入应不属于一般性资源国别方案分配款项、里约热内卢和新加坡区域支助中心分散业务的战略重要性应给予保留、以及筹资发展方案应继续给予投资。贺卡业务主任说,现有的结构是1992年贺卡业务内部管理研究之后设立的,研究的结果得到了执行局的批准。目前的结构是全球性的,总部分设在纽约和日内瓦,另外还划分六个区域监测销售结果。而纽约和日内瓦则不作为区域。

52. 一位代表谈到执行局与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年度会议之间的工作关系,并提议有关贺卡业务的问题在执行局讨论之前,应在这些年度会议上加以审议。今后,国家委员会年度会议的报告,包括几种可能载列的决定草案应提交给执行局采取行动。

53. 负责对外关系的副执行主任在回答关于筹资工作队的地位问题时说,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是工作队的一个组成部分。不过,鉴于时间有限,工作队的职权范围仍未讨论,这项工作将在另外一次会议上完成。执行主任已经决定,各国家委员会将派人参加管理审查工作落实情况指导委员会。(执行局通过的各项决定见第1995/15号决定和1995/20号决定。)

E. 确保非洲儿童的存活、受保护和发展

54. 执行局收到了由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介绍的关于确保非洲儿童的存活、受保护和发展的报告(E/ICEF/1995/18)。

55. 有几个代表团强调指出,应当继续将非洲列为儿童基金会的最优先区域。他们还说,有需要同非洲进行合作,来促进非洲儿童的存活、受保护和发展。必须作出特殊努力,来监测经济调整对非洲儿童和妇女产生的影响,保护他们不受各项调整措施的不利影响。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提到了秘书长关于非洲的特别倡议,该项倡议目前正由联合国非洲经济委员会和开发计划署进行协调。此外,儿童基金会还同卫生组织和教科文组织就将于6月底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特别倡议进行密切合作。这是为非洲发展提供新投入的一个重要机会。

56. 有一个代表团说,虽然非洲撒哈拉以南地区有一些国家可能在实现十年中期各项目标方面取得了进展,但是从非洲的贫穷统计数字和其他基本指标来看,却令人无法同意报告中提到的那种乐观情形。最好能够编制一份表,将1984年和1994年期间非洲在少数几项基本指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同其他区域相比较。另一项令人感兴趣的统计资料是社会和国防部门的预算拨款之间存在的关系。该代表团建议分析还本付息对在非洲投资的影响。

57. 另一个发言人同意该报告并未描述非洲儿童和妇女所面临的残酷现实的意见。虽然儿童基金会曾作出相当大的努力,以改善非洲儿童的处境,但是他们仍然面临生活水平不断下降、贫穷加深、负债日益增加以及初级保健、供水和教育系统不断恶化。虽然“声音很大”的紧急情况似乎可以得到捐助者的支助,但是许多非洲儿童却生活在“沉默的”紧急情况中。例如,最近爆发的脑膜炎已经使数百名儿童死亡。需要提供新的资源,但是仍然要面对动员捐赠者支助非洲这个挑战。有好几个代表团说,必须解决债务问题。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报导说,儿童基金会已经促成了13项非洲减免债务活动,经常是同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合作进行的。大约已

经筹措了1 800万美元来支助减免债务活动,匀出了3 400万美元作为发展基金,偿还了票面值1.6亿美元的债务本金。还有更多的机会开展债务转换活动,他促请执行局成员作为优先事项来开展这类活动。

58. 有一位发言人说,该报告应当分析巴马科倡议取得的成果的可持续性,他要求编写一份关于在多少国家内有多少地区正在执行该倡议的详细报告。还要求提供关于每人平均所需费用以及仍然依赖儿童基金会的巴马科倡议保健中心的数目。另一个代表团强调该倡议作为建立国家能力的一个手段的重要性,并说该倡议应该把重点放在由当地生产基本药品方面。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报导说,巴马科倡议目前涵盖了5 000万美元,以及28个国家的3 500个地区,并且80%的巴马科倡议中心已做到自力更生。其中很多中心正在为工作人员提供鼓励措施,推动设立接触中心。但是,尚未获得补充资金,因此需要更多的资源。

59. 有一个代表团强调女子教育的重要性,并说儿童基金会应当宣传法律文书,采取正面行动,并且更积极地倡导提高妇女地位。另一个代表团说,儿童基金会应当将其重点放在外地一级的妇女和儿童身上。

60. 有一位发言人说,向非洲区域提供更多的工作人员并不能保证获得更有效的方案执行成果。开发计划署应当开始评价它在非洲主办的各项培训方案的结果。儿童基金会还应当多加利用非洲当地的能力,并集中精力在外地采取行动。由当地进行研究和监测可以对建立地方能力特别有效。另一个代表团说,该报告应当将重点放在加强非洲国家能力取得的进展方面,包括对易受伤害的情况进行监测。需要进行分析,以便确定如何以最佳的方式继续在非洲推动建立能力和授权的工作。

61. 有几个代表团促请儿童基金会审查拨给非洲的一般性资源。有一位发言人说,儿童基金会的非洲支出所占的比例在1984年和1994年期间并未增加很多,因此呼吁修订向该区域划拨一般性资源的制度。这样做可以使非洲一些令人极为关注的问题得到处理。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说,给非洲的一般资源上限在过去10年来已经增加。最近几年来,秘书处还能够利用一般资源来补贴未取得经费的补充基金,用于

执行与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各项目标有关的方案。由于可得的一般资源减少，这种选择已不复存在。

62. 有一个代表团要求提供更多的关于人口趋势以及生育和性保健领域的活动的分析资料。同一发言人质问为什么没有人提到就病童问题倡议同卫生组织合作，就紧急救济问题同人道部合作以及就合办和共同主持的艾滋病方案问题同联合国系统合作。其他代表团要求对儿童基金会在非洲工作的其他机构中所发挥的作用进行更尖锐的评价。秘书处的答复是，儿童基金会正在同人道部密切合作，以改善联合国应付紧急情况的综合办法。

63. 有一个代表团指出必须加强外地一级的执行制度，并说儿童基金会应当利用当地的资源和技术，特别是营养领域，以便使社区倡议能够持续获得执行和加强。另一个代表团提醒儿童基金会在HIV/艾滋病流行的地区提倡母乳喂养的做法，因为它提高了传播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的危险性。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答复说，儿童基金会正在按照卫生组织关于这个问题的政策行事，并说对于普遍感染这种疾病的地区的贫困家庭来说，不用母乳喂养比用母乳喂养的感染危险要低。

64. 有些代表团促请儿童基金会不仅为处于复杂的紧急情况的国家的紧急救济需要提供紧急援助，并且还要为支持这些国家建立能力以取得长期稳定而提供紧急援助。由于教育对于这项任务非常重要，儿童基金会应当动员其他国际机构支持非洲的教育。有一个代表团支持在非洲建立和平和防止危机，但他呼吁儿童基金会会有计划地分析它在紧急情况中所具有的相对优势。

65. 有些代表团强调使国别方案同国家行动纲领同步执行的重要性，特别是为非洲调集资源极为重要。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同意这个意见，并提醒执行局，儿童基金会已经在越来越多的国家将其方案周期同政策问题联合协商小组其他成员的方案周期相配合。（关于执行局通过的决定，参看第1995/18号决定。）

F. 管理审查:关于儿童基金会任务的问题

66. 执行局收到了关于儿童基金会任务问题的报告(E/ICEF/1995/AB/L.11)。

67. 执行主任在介绍该报告时审查了在执行管理审查方面迄今取得的进展。需要利用外部的顾问服务来对财政、资料来源管理和供应的领域进行系统审查,但是并不需要当初所列的所有财政资源。有人提出各执行机构间的关系这个问题是否恰当。需要开展一次咨询性质的参与性进程,咨询委员会可以提供机会,从工作人员征求一些构想、支持和意见,从而使他们对如何改善管理作出贡献。指导委员会成员包括资深工作人员和一些工作人员代表。所有这些机构都可以向执行局和执行主任提供咨询意见。

68. 他说,执行局收到的文件不是任务说明,但是该文件提供了一些有助于讨论的背景主题。希望能够向1996年执行局第一届常会提交任务说明草稿。作为一份任务说明文件,它应当简洁、清楚和具有启发性。

69. 已经就与任务说明的格式和内容有关的一些重点达成了一般性协议。各代表团几乎一致认为这种说明应当容易记并且精简,因此在编写时应当采用广泛咨询程序。有许多发言人说,说明应当具有前瞻性,应考虑到不断变化的全球环境。它应当强调指出儿童基金会与其他组织的不同之处,但不需要太详细和太技术性,因为这份文件必须供公众取阅。有一些代表团说,应当定期更新任务说明的内容。有一位发言人强调编写程序透明度的重要性。

70. 许多发言人说,任务说明不应当取代儿童基金会的职责,并且不能够超出职责的范围。有人强调必须遵守现有的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执行局的各项决议和决定。但是,有一位发言人说,现在必须审查儿童基金会的职责,让它符合时代的需要,以保存和加强本组织的力量,及其对儿童的特别关注。另一位代表说,由于儿童基金会的职责是根据其目标人群--妇女和儿童--不是根据部门来界定的,因此需要同其他伙伴机构取得协调。第三位发言人建议对其他机构的职责进行深入审查,

以作为这项工作的一部分。有人还建议儿童基金会在起草任务说明时考虑最近举行的各项重要国际会议取得的成果。

71. 有一些代表团提出关于“儿童”一词的意义的问題。有一个代表团说,这个名词必须加以澄清,其他人则建议使用“儿童权利公约”的定义,或者界定不满18岁者为儿童。

72. 许多代表团提到《儿童权利公约》及其在儿童基金会任务说明中的地位。一些代表团说,应当以《公约》来作为任务说明的基础。有一些代表团建议儿童基金会应当作为各国政府的批判机构,甚至监测不遵守有关规定的情形。其他代表团强调儿童基金会必须专心一致支助各国政府和缔约国执行《公约》。有人建议将《公约》作为编制国别方案的基础。有一位发言人说,应当灵活应用《公约》,以利于儿童基金会在不同区域采取行动和展开倡导活动,同时承认各区域的差异。有些发言人说,执行《公约》的主要责任在联合国人权中心,儿童基金会应当发挥辅助该中心的作用。其他人说,他们欢迎就儿童基金会的作用相对于儿童权利委员会的作用进行讨论。

73. 与讨论《公约》有关的一些意见包括儿童基金会作为支持儿童的道义权威方面可能发挥的作用。有一些代表团说,儿童基金会应当发挥这种作用,但有一个代表团说,必须设下一个条件,即儿童基金会不仅只是为发展中国家说话,并且还需为全世界说话。但是,许多发言人强调儿童基金会保持中立、不歧视和人道主义的性质的重要性。有一些代表团说,儿童基金会不应当根据政治考虑因素采取行动,必须保持公正。

74. 一些代表团提出儿童基金会所倡导的工作问题。有一位发言人说,在下一个十年期间,儿童基金会应当将目标放在将其工作转移到倡导、研究、收集资料 and 宣传方面,在一些情况下可将外地工作分包给私营部门,同时继续目前在非洲和其他优先地区所作的那些工作。另一位代表说,儿童基金会将来应当在倡导制定促进全体儿童幸福的政策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75. 有一些发言人提到儿童基金会在倡导方面在工业发达国家发挥的作用,大部分都强调将最脆弱国家、筹资问题以及制定关于儿童处境和需要的全球前景列为优先事项的重要性。有些代表团则强调各国儿童基金会委员会发挥的作用。

76. 有一个代表团说,由于全世界儿童的生活条件发生了激烈变化,因此现在是审查有关确定如何划拨一般性资源以便执行国别方案建议的各项因素,并探讨关于儿童一词的清楚定义的时候。

77. 许多代表团说,任务说明应当讨论儿童基金会的紧急任务。有些发言人强调必须在紧急行动和长期发展之间保持均衡。其他人说,儿童基金会在紧急情况开始时由于它的外地结构,可以发挥重要的作用,有人建议儿童基金会为其紧急救济活动规定一个有限的时间框架,以便同人道部和其他机构取得协调。一位发言人说,儿童基金会应当将紧急救济活动的重点放在儿童身上。其他代表团建议儿童基金会的工作应当放在它有专长的领域,包括供水、难民儿童和处理受灾儿童。有人还建议,儿童基金会利用受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摧残的国家取得的经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的一名代表讨论了同两个机构之间的合作,合作的领域包括各自的紧急救济活动,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制定标准,以及使因紧急情况而流离失所的儿童重新融入社会和得到发展。他说儿童基金会有独特的经验、专长和工作记录,对难民专员办事处来说,很少有几个组织比儿童基金会更加重要。

78. 许多发言人提到除了儿童以外,儿童基金会是否要将重点放在成年妇女的问题。几个代表团强调指出,儿童基金会应当将重点放在儿童身上,同时将女子列为优先对象。其他代表团则说,儿童基金会一般应当提倡和促进妇女在扮演生育任务以外的幸福,向尚无其他机构做这项工作的国家提供更多的直接援助。有人说,儿童基金会的工作领域应当包括妇女的行动对儿童的发展产生影响的问题。有一个代表团说,行使儿童权利就必须使妇女的生活不被限制在家庭,另一个代表团说,加强妇女和产妇的作用应当可以确保儿童享有平等权利。让妇女能够履行其职责,包括赚取收入的职责,就能够确保儿童的幸福。另一个发言人说,应当在儿童和妇女之间达

到业务上的平衡,将妇女视为有能力改变和影响本身生活的人,特别注意建立女子和妇女的能力并加以授权。

79. 一些发言人强调提供服务、建立能力和授权像可持续能力问题一样,是一些重要的战略。有许多代表团建议必须在这些战略之间保持均衡,集中向最贫穷国家提供服务,对其他国家则更多地放在建立能力和授权方面。必须在实现全球性目标和建立可持续能力方面保持均衡。另一位发言人说,事实上儿童基金会应当为自己将来无事可做而努力工作,并且应当在任务说明中强调国家资源和当地能力对发展合作具有的重要性。

80. 发言人还讨论了儿童基金会具有的相对优势。有些人强调该组织的灵活性,业务性质和以外地为主的结构。另一个代表团说,儿童基金会与其他机构不同之处是它采取了全面解决办法,它调集政治和普遍支持的能力以及促使其他机构作出反应的能力。有一位发言人强调儿童基金会的催化作用,可以领导一个国家的不同部门为服务儿童而共同工作。同时,许多代表团强调同联合国其他机构和合作机构,包括各非政府组织取得协调和进行合作的重要性。其他代表团强调必须重视责任制,以及有效地利用资源。

81. 有一个代表团说,在执行局成员和其他有关代表团之间应当利用闭会期间的会议来进行实质性讨论,因为在常会和年会期间可以用来讨论管理审查问题的时间非常有限。

G. 促进儿童基金会合作和方案审查的建议

西非和中非

82. 执行局收到关于乍得的一份完整的四年期国别方案建议和要求追加一般资源的建议(E/ICEF/1995/P/L.15)和关于喀麦隆、加蓬、几内亚、尼日利亚、塞拉利昂和扎伊尔的短期国别方案建议和(或)追加一般资源和提供“独立”补充资金的提议(E/ICEF/1995/P/L.28)。西非和中非区域主任介绍了各项国别方案建议,这些建

议获得了执行局的核可。(执行局核可的方案细节见第1995/16号决定)。

中东和北非

83. 执行局收到关于阿尔及利亚、阿曼、苏丹和在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岸和加沙的巴勒斯坦儿童和妇女的短期国别方案建议和(或)要求追加一般资源为已经核可的方案提供资金的建议(E/ICEF/1995/P/L.30)。中东和北非区域主任提出了各项国别方案建议和关于儿童基金会向巴勒斯坦儿童和妇女提供援助的一份审查文件(E/ICEF/1995/P/L.40)。

84. 若干国家的代表团表示,支持为在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岸和加沙的巴勒斯坦妇女和儿童开展的方案。它们称赞儿童基金会参与为西岸和加沙的儿童和妇女编写一项全面计划的工作。一些国家的代表团赞扬了所选择的战略,特别是把重点放在通过向非政府组织和社区组织提供支助来建设能力的工作。有两个国家的代表团强调,儿童基金会应与巴勒斯坦当局协调工作。一名发言人强调指出,儿童基金会应避免工作重叠、改善政策上的对话、把注意力集中在与其他合作伙伴一起合理分配责任。一些国家的代表团重申,尽管有和平进程,但是不应忘记在难民营以外的巴勒斯坦难民、特别是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人的困境。大家欢迎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和与负责被占领领土的秘书长代表办事处进行的合作。

85. 一个国家的代表团注意到,秘书处打算在1997年向执行局提交一份统一的合作方案。同一名发言人还提议儿童基金会拟订一项正式协议,说明它在涉及巴勒斯坦妇女和儿童的工作中的作用。该代表团还说,儿童基金会应与联合国其他机构采取同样做法,将西岸和加沙称为“被占领领土”。

86. 一名发言人表示,希望各捐助方履行其认捐承诺,使巴勒斯坦当局能够特别是在保健、教育和社会福利领域实施其各项计划。该国政府愿意与儿童基金会和其他机构合作,在这方面提供自己的经验和专业知识。该发言人提到了贺卡业务对于

加强其全国委员会的筹资能力所作出的贡献。

87. 关于苏丹的国别方案,一个国家的代表团称赞儿童基金会向负责处境特别困难的儿童的工作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机构提供支助,并将重点放在铲除有害的传统做法上面。然而,另一名发言人则对国别方案建议内缺乏有关内战的资料感到失望。该代表团要求说明喀土穆办事处和内罗毕办事处之间是如何分工的,并说明所申请的1 500万美元具体将如何使用。大家称赞了苏丹生命线行动的工作,特别是其监测工作和向捐助者报告的工作。然而,大家对喀土穆办事处的监测和报告制度不够完善提出了批评。区域主任解释说,提出的文件是短期国别方案,内战问题在长期国别方案中得到说明。1 500万美元将分配给全国各地。区域主任注意到执行局对协调、报告、监测和评价工作的关切,他说,喀土穆办事处将努力改进报告工作。

88. 一些国家的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的国别方案。然而,一名发言人对文件内的一些言论表示遗憾,他说,这些言论与儿童状况无关。区域主任回答说,已对国别方案建议作了更正。一个国家的代表团称赞阿尔及利亚颁布了保护弃儿权利的“卡法拉法”,并鼓励儿童基金会在其他国家提倡这种法律。

89. 国别方案已获通过的一些国家的代表团表示,感谢儿童基金会和执行局所提供的支助。(执行局核可的方案细节见第1995/16号决定。)

中欧和东欧、独立国家联合体和波罗的海各国

90. 执行局收到关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的完整的国别方案建议和一份以地区为基础的方案支助建议(E/ICEF/1995/P/L.25),还有关于摩尔多瓦和土耳其的短期国别方案建议和要求为土耳其的追加一般资源的建议(E/ICEF/1995/P/L.31)。区域主任提出了国别方案建议,中亚共和国和哈萨克斯坦地区代表详细介绍了这些国家的情况。

91. 关于摩尔多瓦的国别方案,一名发言人注意到其中采用的是长期发展的眼光,但他说,该方案对于两年期限似乎是要求过高了。区域主任说,该方案还在初级

阶段,它所根据的范围是初级保健和妇幼保健。

92. 若干国家的代表团赞同各中亚共和国和哈萨克斯坦的方案,但是指出,文件内的资料和分析不够。一个国家的代表团更具体地指出,国别方案建议内没有关于前一个合作时期的支出的资料。地区代表说,这一资料可以索取。同一代表团说,对于提供服务、赋予权力和建设能力这三项战略是否适用没有作出明确的分析,他还询问了发展援助的协调情况。区域代表说,儿童基金会与世界银行和双边捐助者密切合作。而且,由于地区和外地办事处比其他机构更能接近妇女和儿童,因此,儿童基金会帮助了各有关国家的政府协调由国际援助机构参加的实地活动。

93. 地区代表在回答有关这五个国家的不同的免疫普及水平时说,在过去四年时间里,该区域的许多国家疫苗短缺,但是,预计1995年情况将有好转。两名发言人欢迎有机会讨论区域合作问题,特别是与咸海有关的环境和卫生问题。其他一些国家的代表团则建议儿童基金会查明受这一环境灾害影响的儿童和妇女需要最迫切的领域。地区代表说,儿童基金会已经查明受咸海灾害影响最严重的三个省份,并正在与有关国家密切合作制订一项方案。

94. 一个国家的代表团认为,鉴于现有的资源状况、活动范围之广和政府实施的速度,这五个国家的方案要求太高。这名发言人还说,这些方案内有儿童基金会开展传统活动的强大基础,并建议这些方案更加有重点地开展活动、更加有战略性地选择干预方式。同一代表团还称赞儿童基金会、日本政府和区内各国政府努力设立一项疫苗独立行动,并请儿童基金会就其进展情况提供资料。

95. 一名发言人表示关切的是,文件内没有说明在区内、特别是在各中亚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和高加索区域白喉重现的问题。具体地说,摩尔多瓦在区内的白喉发生率最高。区域主任说,包括儿童基金会、卫生组织和国际扶轮社在内的机构间免疫协调委员会正在拟订一项防治白喉的联合呼吁,将于1995年6月在日内瓦提出。

96. 有两个国家的代表团表示赞赏国际捐助社会、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为塔吉克斯坦的紧急情况提供的支助。区内各国代表团感谢儿童基金会在困难的过

渡时期提供支助。最后,一个国家代表团指出,土耳其的国别方案加快了达到十年中期目标的进程。(执行局核可的方案细节见第1995/16号决定。)

H. 儿童基金会在供水和环境卫生方面的战略

97. 执行局收到关于儿童基金会在供水和环境卫生方面的战略的报告(E/ICEF/1995/17)。

98. 方案司司长在介绍该报告时说,供水和环境卫生不仅是人的基本需要,而且也是确保儿童和成人的生存和福利的不可或缺的因素。他还说,报告内提到,供水和环境卫生是一项基本权利,这并不是指世界公认的人权这一法律意义上的权利。《儿童权利公约》承认,取得清洁饮用水和环境卫生是获取健康权利的一项基本措施。《公约》承认,根其他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一样,普遍取得供水和环境卫生这项目标应在现有资源的最大范围内、并在需要时在国际合作的基础上逐步取得。

99. 许多国家的代表团表示,赞赏报告内所列的全面而明确的战略,并赞赏有一大批合作伙伴参与的合作而透明的编制进程。各位发言者说,这一进程应在区域和国家一级执行战略时继续下去。许多国家的代表团特别提到,在执行战略时需要特别注意非洲。

100. 各国代表团就方案的可持续性提出了许多问题。一些代表团强调,儿童基金会必须与其他机构密切合作,在建设政府制定政策和发展战略的能力方面发挥主要作用。秘书处引用了最近的合作例子,如派往马拉维、缅甸和南非的机构间特派团。

101. 一些国家的代表团承认,儿童基金会非常重视这一部门的性别问题。然而,一名发言人说,报告内应该载入更多的性别分析,以确定男女在保健和卫生活活动方面的作用,以求让更多的男子参与。一些国家的代表团强调,建立妇女在决策、执行和管理供水和环境卫生方案方面的能力是赋予权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的先决条件。然而,也必须鼓励男子参与,以分担工作责任、特别是在方案的运作和维持方面的责

任。

102. 许多国家发言者表示,赞成关于更多地重视环境卫生和卫生宣传工作作为促进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的基本手段的提议。他们促请儿童基金会增加国别方案内拨给这项活动的资金。一些国家的代表团赞成儿童基金会将新的重点放在建立以社区为基础的水资源管理能力上,这包括在《21世纪议程》范围内的废料和废水管理。虽然一些国家的代表团说,儿童基金会的主要重点仍然应该放在农村区域,但是,它们强调指出,儿童基金会必须着重重视住在贫民窟和城市边缘的环境脆弱地区的穷人。

103. 一些国家的代表团强调指出,儿童基金会必须为外地制定明确的指示和随同战略的业务指导方针,以使外地工作人员能够开始执行战略。各位发言者强调,必须通过制定针对区域和国家的战略来开展后续工作。

104. 一些国家的代表团促请儿童基金会继续推广可在当地持续运作的成本低而使用方便的适当技术,以使儿童基金会能够以更少的资源为更多的人服务。另有一些发言者强调了社会动员的重要性。一些国家的代表团说,这项战略将帮助儿童基金会帮助各国政府使所用技术和方法标准化,以便特别在当地一级尽量扩大资源基础、确保方案的可持续性。一名发言人强调了权力下放的重要性。

105. 一些国家的代表团建议儿童基金会加强在这一部门的人力资源,特别是在非洲以及亚洲和太平洋的一些地方。其他一些代表团则建议提高工作人员的技能。许多发言人鼓励儿童基金会增加拨给该部门的资源。一名发言人对向捐助者提出报告过程中的延误表示关切。

106. 许多国家的代表团促请儿童基金会支助研究与发展活动,特别是支助和推动低成本的环境卫生、改进个人卫生行为,这应与其他合作伙伴和当地机构密切合作开展,并应用在基层一级。

107. 关于紧急情况,若干国家的代表团说,儿童基金会应继续开展这一部门的紧急行动,但也应对其局限性作出评价。在许多情况下,儿童基金会可以帮助其他合作

伙伴参与紧急行动,使儿童基金会能够着重于长期发展方案。秘书处说,将在外地一级把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合作伙伴联网的工作放在优先地位。

108. 一个国家的代表团对儿童基金会及其合作伙伴之间的分工不明确、特别是联合国其他有关机构的作用不明确表示关切。关于总的合作问题,各国代表团促请儿童基金会在这一领域起到带头作用,编制一项文件,明确说明各合作伙伴的作用及其相对优势和在该部门可以发展的互补作用。

109. 许多国家的代表团说,这项战略是一项通用的构架,需要在区域和国家一级加以改造。许多发言者要求说明总部供水和环境卫生部门的作用与区域和国别方案活动之间的关系。(执行局通过的决定案文见1995/22号决定。)

I. 其他事项

对肯尼亚国别办事处进行查帐

110. 执行主任向执行局介绍了儿童基金会对肯尼亚国别办事处舞弊和管理不善案例进行内部查帐的结果。她说,审计员已完成大部分工作,前天她收到了一份介绍他们调查结果的报告。

111. 她说目前对肯尼亚国别办事处的情况进行查帐的工作始于1995年1月。在这之前的1994年11月-12月查帐发现有严重的不正当行为。审计员正在总结他们的调查,肯尼亚国别办事处显然存在严重的舞弊和管理不善问题。据估计,工作人员个人舞弊给儿童基金会造成了约100万美元损失,价值800-900万美元的资源存在着严重管理不善的问题。肯尼亚国别办事处缺乏适当的管理多次导致不经适当监督又无法说明的付款。调查表明许多交易存在着舞弊现象以及间接开支过高。管理不善也导致同过多的当地伙伴打交道,其中有些没有正当注册。

112. 她说,八位工作人员已因审计调查结果而被解雇,另有15人被指控犯有严重

不轨行为,还有一位被指控犯有管理不善行为,使牵涉此案的工作人员总共达到24人。5月24日,儿童基金会向该办事处两位前任主管发送了指控他们的清单,这两个人自查帐开始以来就被暂停职务。他们如同牵涉这一案情的所有其他工作一样有合理的时间应诉各种指控,他们的适当法律程序权利得到了尊重。全体工作人员都享有适当法律程序的权利。如果一旦确定舞弊案件,工作人员将被解雇,儿童基金会所掌握的证据将转交肯尼亚当局以便开始刑事调查。儿童基金会还将采取一切可能措施追回失窃或私吞的资金。

113. 执行主任说,她将立刻采取步骤加强儿童基金会内部的责任制和管理程序。管理改革是首要优先事项。她补充说,儿童基金会在内罗毕设有若干办事处,包括东部和南部非洲区域办事处,苏丹生命线行动办事处和为索马里国别方案服务的办事处。查帐工作只牵涉到肯尼亚国别办事处。

114. 各代表团感谢执行主任的坦率及其对情况的迅速反应。但许多代表团对这一情况表示遗憾,并对筹集资金和儿童基金会的整体名声可能会产生的影响表示关切。有人强调了透明度的重要性,并强调需要贯彻可在其他地方制止类似情况发生的管理制度。有些发言人说,他们希望这只是偶发事件。有几个代表团请执行主任向9月第三届常会报告所采取的措施。

115. 执行主任说,她并不认为这是全局性的问题。总而言之,儿童基金会工作人员非常正直诚实。可以采取某些短期步骤。她请大家就增强区域办事处的方法提出建议,以便加以更多的监督。儿童基金会新的国别代表的培训工作将更多地强调业务。将建立机制以监测人员配备急剧增加的情况。关于执行局通过的决定,见第1995/19号决定。)

儿童基金会的采购政策

116. 一个代表团在谈到最近一篇报刊文章介绍儿童基金会不从剥削儿童的公司购买用品的政策时促请执行主任把儿童基金会的注意力集中放在同剥削儿童有关的

各个问题上,其中包括对儿童的性剥削,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贩卖儿童器官。儿童基金会应公布这些问题的事实真相,并设计适当解决这些问题的措施。如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所述,虐待儿童严重侵害了人权。该报告还披露,童工现象并非仅限于发展中国家。

117. 据该文章所述,她的国家存在童工的现象成了轰动一时的新闻,但事实上,儿童基金会若干年来一直确保从那里购得的用品都具有证明书。她的国家的童工政策多年来一直在发展,她的国家的法律符合1979年的国际劳工大会决议。决议呼吁综合采取禁止性措施和在短期内无法消灭童工现象的地方采取爱护童工的措施。此外,她的政府计划委员会已拨出1 000万美元用于消灭童工从事危险职业的现象。但是,她的政府同其他发展中国家一样反对把国际贸易和劳工标准联系起来。需要在国际一级不带强制性地提高劳工标准,并需要采取同样的国家行动。

118. 另一位发言人赞赏执行主任在该报刊文章中的评论以及关于儿童基金会将继续在全世界同使用童工现象作斗争的解释。她表彰执行主任在制订采购政策时的能动作法,从而,确保作为世界儿童事业首要宣传员的儿童基金会不参与从利用童工的某家公司采购任何东西。

选举执行局派到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的代表

119. 执行局选举由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提出的巴西提名人参加教科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从而完成了联合委员会的选举工作。(关于执行局通过的决定,见第1995/23号决定。)

1995年第三届常会议程草案

120. 执行局秘书分发了1995年第三届常会临时议程草案和时间表大纲。一位发言人要求考虑将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人发会议)后续行动的问题单独列为议程项目,并在会议相当早期加以讨论。同位发言人请求在议程中增列关于执行局、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和委员会年度会议之间关系的议题。

121. 另一个代表团说,没有对执行局最近关于篇幅更短的文件和决定问题的几项决定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该发言人请秘书处分发列明执行局今后会议要求的文件表,并请执行局今后的所有会议审议其工作方法的议程项目,以便评估局势。

122. 还有一个代表团介绍了关于执行局未来决定格式的决定草案。执行局在同意不坚持关于提交建议草案的“24小时”规则后通过了这项决定草案。(关于执行局通过的案文,见第1995/24号决定。)

J. 执行主任和执行局主席的结束语

123. 执行主任感谢在她第一次作为执行主任参加会议期间执行局各位成员所表示出的合作态度。她盼望今后同执行局一起工作。她在分发给各代表团的书面评语(E/ICEF/1995/CRP.30)中宣布把1995年工作人员奖给海地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萨拉热窝儿童基金会办事处的工作人员。她还向去年退休的工作人员表示祝贺,并提到了同一时期去世的工作人员。

124. 主席感谢执行主任的能动性、领导才干和坦率态度,并说她的合作、支持、开放和愿意对话的态度对儿童基金会的将来是一个良好的征兆。他还感谢执行局成员对坚持议程和尊重发言时间限制的支持。在联合国总部首次启用的发言警告灯系统有助于执行局掌握时间。但执行局在印发所有语文的文件方面继续遇到一些问题。今后减少文件的长度是于事有补的。执行局要求篇幅较短的文件,并甚至为此规定了页数限额,这一点应该得到尊重。在召开执行局会议以前印发的各种语文文件也应尊重截止日期。(关于他的评论全文,见E/ICEF/1995/CRP.31号文件。)

三、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125. 执行局审查了执行主任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E/ICEF/1995/14(part III)),该报告是根据执行局第1995/5号决定编写的。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介绍了该报告,以及也在这个议程项目下审议的有关儿童基金会参加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报告(社发会议)(E/ICEF/1995/19)。

126. 各代表团对报告表示赞赏,并强调指出它们认为儿童基金会积极参与恢复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活动的进程是很重要的,因为经社理事会现在联合国全系统管理方面负有重要责任。关于这一点,建议儿童基金会、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人口基金今后向经社理事会提交一份联合报告,秘书处支持这项建议。还建议向经社理事会报告儿童基金会任务说明方面的发展。

A. 在执行有关业务活动三年一次政策审查的规定方面采取的措施

127. 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报告说,儿童基金会特别关注旨在协助增强联合国大家庭内的协调并创造一个更为和谐的系统即将进行三年一次的政策审查。他说,儿童基金会尤其重视通过编写国家战略说明和国家行动纲领制订共同的目标和战略。大会第47/199号决议非常有益地强调有必要作出协调,但又不干涉政府的计划和政策。他还注意到方案领域(如周期的统一、共同方案、驻地协调员制度等)和业务领域(如共同场地、程序的简化与统一、实地一级监测等)方面的实际发展。

128. 大多数代表团同意,执行大会第47/199号决议对联合国未来的可信性而言是至关紧要的,并欢迎迄今为止所取得的进展以及儿童基金会在国家一级执行行动方面的工作,但在加强联合国业务活动方面仍有许多工作有待完成。

129. 一个代表团评论说,儿童基金会没有提及儿童基金会任务说明的编写工作,秘书处已承认这方面有遗漏。关于国家一级努力不够的评论,秘书处为评估合作努力就每两年左右进行的实地访问提出了报告。有人建议或许可以找到按国家提出报告的办法。

130. 越来越多的国家在编写国家行动纲领,人们认为这是积极的现象。据一个代表团称,国别战略比全球战略更为重要,他赞扬儿童基金会高级工作人员就此问题定期与外地工作人员协商。另一发言人指出,在编写国家战略说明方面落后的国家应得到进一步的协助。秘书处澄清说,本系统很难在这个问题上迅速取得进展。儿童基金会希望看到各国政府“坐在驾驶座上”,集中注意合作行动,但联合国系统最

终掌握在各国政府手中。

131. 人们认为进一步加强驻地协调员制度是有效执行第47/199号决议所不可或缺的,并促请儿童基金会继续积极参与这些努力。若干发言人强调指出,必须要有高度合格的工作人员,尤其是因为他们对方案执行和资源调动的的影响。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在答复问题时通知会议,若干儿童基金会代表已被借调开发计划署成为驻地协调员,他预计此一程序还会继续,但以通过使用“一批”合格后选人的方式更为系统地进行。

132. 若干代表团强调应统一周期以及全面需要开展机构间协作。关于后者,政策问题联合协调小组和行政协调委员会在这些努力方面的作用被视为及时而受欢迎。

133. 人们对在编制一份共同手册方面缺乏进展提出了若干问题。秘书处解释说,这项任务很难完成,尤其在政策问题联合协商小组伙伴之间,因为每个组织有其独特的任务和工作方法。但有可能集中注意共同点较多的某些方面,诸如评价领域。

134. 关于在共同房舍领域所取得的进展,秘书处向执行局成员保证儿童基金会坚定地致力于这项工作,并因此正在发挥积极的作用。儿童基金会还在寻求方法获取共同服务、诸如安全、电讯等。

135. 总之,秘书处阐明了以下已取得重大进展的重要领域;驻地协调员制度与外地工作队的设想;参与国别方案途径;对各个会议后续行动的程序;为达到这一目标确认需要国家行动纲领和国家战略说明。

B.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后续行动

136. 秘书处通知执行局成员说,儿童基金会正在其有关计划生育、HIV/艾滋病及青年行为政策的范围内开展工作。各代表团普遍为儿童基金会在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后续行动方面的努力而感到高兴。大家认为已向执行局提出了有关儿童基金会

作用的明确构想,各代表团期待着审查秘书处正在为1995年第三届常会编写有关人口与发展会议后续行动的报告。一个代表团强调必须考虑国际会议的成果,另一个代表团则欢迎儿童基金会参与机构间工作队及其国家一级的工作。另一位发言人赞扬儿童基金会对待《行动计划》的全盘作法,并鼓励秘书处继续在其职权范围内工作。在强调互补性的同时,儿童基金会应保持其独特性。

137. 一个代表团对儿童基金会关于人发会议后续行动的作法表示关注,因为有关报告似乎相当模糊和肤浅。该发言人促请儿童基金会对这个问题采取更积极和肯定的立场,1995年第二届常会在讨论人发会议后续行动期间已指出了这一点。

C.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

138. 如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在其介绍性发言中所述,儿童基金会正在集中注意其社发会议后续行动在国家一级的情况。若干代表团关注地指出,有关社发会议后续行动的机构间讨论仍处于初步阶段,秘书处同意并确认支持在这个领域内加快努力。另一位发言人指出,社发会议后续行动的主要因素与儿童基金会直接有关,并促请秘书处发挥积极和支助性的作用,尤其是因为同儿童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和即将召开的第四届妇女问题世界会议有着密切的关系。

139. 一个代表团对儿童基金会坚持推进20/20倡议表示关注。该发言人希望儿童基金会今后根据首脑会议取得的协商一致采取行动,即由有兴趣这么做的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伙伴主动采取行动。其他代表团认为,20/20倡议非常相关,并支持儿童基金会和其他组织协助引导资源流向最需要领域的努力。但是,若干发言人强调联合国在此倡议中采取主动的重要性。两个代表团提醒执行局说,既已就语文问题达成了协商一致,因此可以支持该倡议。

140. 执行局注意到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并决定将该报告转交经社理事会(关于执行局通过的决定案文,见第1995/17号决定)。

四、通过的决定

1995/14. 关于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后续工作的进度报告

执行局,

回顾其关于对《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宣言和行动计划》内载承诺的执行进展情况进行十年期中审查的第1994/A/2号决定(E/ICEF/1994/13),

1. 请执行主任发挥积极的支助作用,协助执行大会1990年12月21日第45/217号决议并就儿童基金会如何可以按照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和执行局第1994/A/2号决定的要求,对这个进程提供最佳支助,在联合国系统内以及同执行局各成员进行协商;

2. 建议以1996年9月30日,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六周年,作为宣布审查结果的适当日子;

3. 敦促各国政府参与审查工作,在1996年9月以前评估十年期中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各项目标的进展情况;

4. 还敦促各国在进行这种评估时,让省级和地方当局、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团体,本着《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行动计划》第34(-)段的精神,参与这个活动;

5. 呼吁各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对十年期中进展情况的评估以及确保实现2000年目标所需采取的步骤,提供投入;

6. 请秘书处经请求,并在儿童基金会国别方案范围内,在收集和分析关于实现十年期中及十年目标进展情况的数据方面以及对这些国家对《世界儿童问题行动计划》作出的响应进行总评价方面,向各国提供支助。为支助收集关于实现十年期中及十年终了目标的数据所做的所有工作应该标准化,并与联合国其它机构协调和分担,并应使各国收集和分析关于儿童处境的数据资料的能力得到提高和可以持续;

7. 又请秘书处在今后执行主任的报告中向执行局报告关于十年期中审查工作

给儿童基金会及其国别方案,如有可能,给其他伙伴机构,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和其他联合国伙伴机构引起的费用;

8. 还请秘书处在系统化处理各国进展情况评估结果和其他有关数据资料方面,同联合国其他实体,特别是卫生组织、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统计厅进行密切合作,以期能够在1996年中期提交一份关于实现十年期中目标和实现2000年以前各项儿童与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一贯综合说明。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5日

1995/15. 贺卡及有关业务--财务报告

执行局,

注意到贺卡及有关业务(贺卡业务1994年5月1日至1995年4月30日期间临时报告(E/ICEF/1995/AB/L.7和Corr.1)及贺卡业务1994年4月30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和决算(E/ICEF/1995/AB/L.6)。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5日

1995/16. 儿童基金会合作与方案审查的提议

执行局,

核可(E/ICEF/1995/AB/P/L.10和Add.1号文件所概述的执行主任为方案合作提出的下列建议:

(a) 为非洲的方案合作,一般资源筹资\$49 870 615,补充资金筹资\$48 281 000
如下:

<u>国家</u>	<u>期间</u>	<u>一般资源</u>	<u>补充资金</u>	<u>文件E/ICEF/1995/</u>
喀麦隆	1995	750 000		P/L.28
喀麦隆	1996-1997	2 800 000	6 000 000	P/L.28
乍得	1995	181 680		P/L.15
乍得	1996-2000	8 500 000	16 025 000	P/L.15
加蓬	1996	750 000	300 000	P/L.28
几内亚	1995	715 935		P/L.28
几内亚	1995	765 000	5 415 000	P/L.28
几内亚	1996	2 000 000	7 000 000	P/L.28
尼日利亚	1996	16 000 000		P/L.28
塞拉利昂	1995	200 000	6 776 000	P/L.28
塞拉利昂	1996-1997	3 600 000		P/L.28
扎伊尔	1995	373 000		P/L.28
扎伊尔	1996-1997	14 000 000	6 000 000	P/L.28

(b) 为中欧和东欧、独立国家联合体和波罗的海国家,一般资源筹资\$36 697 002,补充资金筹资\$84 800 000如下:

<u>国家</u>	<u>期间</u>	<u>一般资源</u>	<u>补充资金</u>	<u>文件</u> <u>E/ICEF/1995/</u>
哈萨克斯坦	1995-1999	5 000 000	20 000 000	P/L.25
吉尔吉斯斯坦	1995-1999	5 000 000	10 000 000	P/L.25
摩尔多瓦	1995-1996	1 500 000	2 000 000	P/L.31
塔吉克斯坦	1995-1999	6 250 000	20 000 000	P/L.25
土库曼斯坦	1995-1999	5 000 000	10 000 000	P/L.25
土耳其	1995	497 002		P/L.31

土耳其	1996	2 200 000	2 800 000	P/L.31
乌兹别克斯坦	1995-1999	6 250 000	20 000 000	P/L.25
方案支助和业务	1995-1999	5 000 000		P/L.25

(c) 为中东和北非,一般资源筹资\$13 094 933,补充资金筹资\$45 260 000如下:

<u>国家</u>	<u>期间</u>	<u>一般资源</u>	<u>补充资金</u>	<u>文件</u> E/ICEF/1995/
阿尔及利亚	1995	357 676		P/L.30
阿尔及利亚	1996-1997	2 000 000	1 000 000	P/L.30
阿曼	1995	129 416		P/L.30
阿曼	1996	1 000 000		P/L.30
在下列境内的				
巴勒斯坦妇女和儿童:				
黎巴嫩	1996-1997	700 000	1 040 000	P/L.3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996-1997	400 000	620 000	P/L.30
西岸和加沙	1995	409 841		P/L.30
西岸和加沙	1996-1997	2 400 000	32 600 000	P/L.30
苏丹	1995	200 000		P/L.30
苏丹	1996	5 500 000	10 000 000	P/L.30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5日

1995/17.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注意到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报告(E/ICEF/994/14(Part III)和

关于儿童基金会对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报告(E/ICEF/1995/19),
并决定将这些报告转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5年实质性会议。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6日

1995/18. 确保非洲的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

执行局,

回顾其第1994/A/3号决定(E/ICEF/1994/13),

1. 重申强烈和一贯地决心视非洲为需要最多、优先地位最高的区域,并请执行主任制订具体战略,将这一优先落实到具体行动中,包括提议增加拨给非洲国别方案的资源;
2. 重申致力落实和支持秘书长的特别援助非洲倡议,欢迎儿童基金会迄今作出的贡献,并请执行主任确保儿童基金会在执行这一倡议的机构间工作中继续发挥积极的作用;
3. 承认基础教育在发展方面的关键重要作用,并为此目的:(a) 促请非洲政府制订可行和有力的行动计划,分拨资源以扭转下降的入学率,并致力于实现世界普及教育会议和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所议定的普及教育目标;和(b) 请执行主任支助各国制订这种计划并筹措外部资源加以执行;
4. 呼吁非洲国家政府增加和加强社区参与提供服务方案的计划、执行和管理工 作,包括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所作出的承诺;
5. 请执行主任与非洲国家政府密切合作,协调儿童基金会的活动与其他联合国机构特别是卫生组织的活动,并参加加强现有协助执行《全球疟疾行动计划》的战略和方案;
6. 又请执行主任与双边和多边捐助机构发展伙伴关系,支助非洲国家达成其

国别行动方案范围内具体的目标或目标群；

7. 促请捐助国和国际金融机构考虑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以减轻非洲国家的官方债务负担,包括取消债务和为保健、教育以及供水和卫生方面的社会投资转换债务,并鼓励执行主任在尽可能高的级别上鼓吹减少非洲双边和多边的债务,因为这些债务对儿童造成不利的影响；

8. 请执行主任加强与非洲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以致力改善非洲妇女和儿童的福利；

9. 请执行主任特别通过加强儿童基金会与包括世界银行和非洲开发银行在内的多边和双边供资机构的合作,致力为非洲的方案从私营和公共来源筹措更多资源；

10. 重申致力于建立当地能力作为一个极其重要的方案战略,并请执行主任在制订和执行儿童基金会支助的国别方案方面加强与非洲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合作；

11. 请执行主任确保儿童基金会在非洲的业务能力在管理改革的范围内得以进一步提高；

12. 请执行主任就执行关于确保非洲的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的本决定的进展情况向执行局1997年度会议提出报告。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6日

1995/19. 对肯尼亚国家办事处进行查帐

执行局,

1. 注意到对儿童基金会肯尼亚国家办事处的舞弊和管理不善事件进行查帐所得的调查结果；

2. 表示深切关注这些严重事件；

3. 欢迎执行主任已采取的措施和5月25日她就她提议立即采取的旨在加强儿

童基金会范围内的会计责任和财政程序的步骤向执行局所作的说明；

4. 请执行主任确保这些纠正措施的制订将以防止整个儿童基金会内再次发生舞弊或管理不善的情况为目的；

5. 请执行主任就肯尼亚的具体情况以及采取的旨在加强儿童基金会内的财务管理、会计责任和监督的具体步骤再向执行局1995年第三届常会提出一份进度报告。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6日

1995/20. 1995年贺卡及有关业务工作计划和概算

A. 1995年贺卡和有关业务预算支出

执行局

1. 核准1995年5月1日至1996年4月30日财政年度为数8 710万美元的预算支出,详细内容见下文和E/ICEF/1995/AB/L.8号文件附件一第二栏中的概要:

(以百万美元计)

主任办公室	0.9
生产线和销售	48.2
私营部门筹款	9.1
业务和财务	<u>14.3</u>
小计 ^a	<u>72.5</u>
非业务支出: ^b	
市场开发方案	4.0
筹资开发方案	7.0

^a 详情请见文件E/ICEF/1995/AB/L.8的表1A。

^b 详情请见文件E/ICEF/1995/AB/L.8的表1。

展览	0.1
搬迁办公室费用	1.8
贺卡业务在儿童基金会行政费用中的份额	0.2
中欧和东欧各国全国委员会的发展方案	<u>1.5</u>
小 计	<u>14.6</u>
支出合计, 综合数:	87.1 =====

2. 授权执行主任:

(a) 按E/ICEF/1995/AB/L.8号文件附件一第二栏概述的项目支出,如产品销售和/或私营部门筹款收入净额明显增加至附件一第三栏所示水平,可将支出提高到同一文件附件一第三栏中所示水平,如净收入减少,则相应将支出降低至第二栏所示水平以下的必要程度;

(b) 如有必要,可在上文第一段中详列的各项预算之间调拨资金;

(c) 在执行局闭会期间,如因货币波动而有必要时,可增加支出数额,以保证贺卡业务的继续运作。

B. 1995年度的预算收入

执行局

注意到1995年5月1日至1996年4月30日财政年度贺卡业务净收入的预算为2.34亿美元,如E/ICEF/1995/AB/L.8号文件附件一第二栏所示。

C. 政策问题

执行局

1. 核准E/ICEF/1995/AB/L.8号文件所示员额的变动,拟议的人事股改隶除外,员额数目也不减少;

2. 延长筹资开发计划,为1995年的方案设立700万美元;

3. 延长市场开发方案,为1995年的方案设立400万美元;

4. 核准E/ICEF/1995/AB/L.8号文件第11段建议的扩大中欧和东欧各国全国委员会发展方案,包括4个新增加的全国委员会,即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和斯洛文尼亚,并为此核准一项150万美元的预算,其中20万美元为一次性投资;

5. 注意到贺卡业务在执行局文件内提出的三种不同的收益表格式;请执行主任,为了增进两种生利活动产品销售和私营部门筹款的业绩的透明度和一贯性,使用贺卡业务工作计划和预算(E/ICEF/1995/AB/L.8)表1的收益表格式于所有将来提交执行局的贺卡业务文件。而且,执行局还决定贺卡业务的下一次工作计划和预算提出盈利性的区域分析和建议;

6. 注意到贺卡业务已按照执行局1994年度会议的建议,采用上年度的临时结果作为贺卡业务工作计划和预算(E/ICEF/1995/AB/L.8)的最新概数;决定为了减轻秘书处和执行局的工作量,贺卡业务不应再向执行局提出临时报告;

7. 注意到执行主任在E/ICEF/1995/AB/L.8第20段的建议,将贺卡业务人事股从贺卡业务调去人事司;但是,由于贺卡业务的结构、规模以及要求工作人员同私营部门对等人员合作的独特作法,建议贺卡业务人事股保留在贺卡业务内;

8. 注意到执行主任在E/ICEF/1995/AB/L.9号文件内建议,为了增进透明度和一致性,贺卡业务应将其财政年度从5月1日至4月30日改为1月1日至12月31日;决定这个问题可于管理审查时由执行主任进一步审议;

9. 决定管理审查的进一步工作应包括关于最佳结构和贺卡业务地点的研究和建议,在贺卡业务下一次工作计划中提出,以反映其主要市场、商业伙伴和潜在增长地区,不排除合并其工作人员至单一总部地点的可能性。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6日

1995/21. 儿童基金会的基础教育战略

执行局,

1. 满意地注意到儿童基金会有关基础教育战略的报告(E/ICEF/1995/16);
2. 赞成教育方案的框架,包括E/ICEF/1995/16号文件所阐明的范围、目标、行动领域和战略;
3. 鼓励儿童基金会秘书处继续支持各国执行国家行动纲领,以实现1990年代普及受教育的目标;
4. 还鼓励儿童基金会秘书处与其它联合国机构,及与各国伙伴和外部援助提供者协调与合作,选定国别方案中战略性援助领域,继续:
 - (a) 着重普及儿童的基础教育--通过必要时结合正规和非正规办法和增加妇女接受基础教育的机会来增加不中途退学和结业的比率;
 - (b) 支持提高基础教育质量,以便通过诸如评定学习成绩、以学生为中心的学习方法、教学人员及其培训方面的新办法以及改进教学材料的质量和数量等必要的措施,使学生能够获得起码的必要技能和知识;
 - (c) 增进家长的知识 and 技能,提倡为幼儿发展的以社区和家庭为基础的办法以及青年和妇女的基础教育“第二次机会”,把它作为普及初等教育的支持性部分;
 - (d) 按照中期计划目标和基础教育在促进儿童福利和成长方面持续发展所起的重要作用,在国别方案中增加对基础教育的一般资源和补充资源的拨款。
5. 促请儿童基金会秘书处更加重视以下方面的方案:
 - (a) 针对诸如女孩和男孩之间的不平等、效率、质量、实用性、费用及筹资和管理等基础教育的重大系统性问题,以及以例如九个人口众多的国家、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等在基础教育中有更大的需要和面临挑战的国家和地区为目标,并集中注意解决这些问题的适当国家政策和战略;
 - (b) 通过加强国家和地方机构来培养国家规划和执行教育方案的能力,特别注

意支助分散的和以地区为基础的规划、管理、发展当地制作用作灌输基础教育的课本和其他材料的能力、监督和为普及基础教育动员起来；

(c) 对长期教育发展采用一种系统的有计划的办法，促进有成本效益的改革、资源调动以及提供提高质量的普遍机会的可持续战略；

(d) 与其他组织合作，为处在紧急情况下的儿童提供教育服务，以期尽量恢复儿童的正常生活，并为处在其他困难状况下的儿童包括从事劳动的儿童和残疾儿童扩大教育机会，并认识到教育方案应当针对不同环境和特性的儿童；

6. 请执行主任评估并采取措施重新调整与加强儿童基金会的能力，使其在帮助发展中国家实现普及教育的目标方面发挥有效作用。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6日

1995/22. 儿童基金会在供水和环境卫生方面的战略

执行局

1. 满意地注意到儿童基金会关于供水和环境卫生战略的报告(E/ICEF/1995/17)；
2. 确认人人取得清洁饮用水是一项基本人类需要，也是一项必要措施，以实现儿童享受可得的最高卫生标准的权利；
3. 赞成供水和环境卫生方案的框架，包括E/ICEF/1995/17号文件所述和会议的最后报告中将陈述的秘书处说明所阐明的范围、目标、行动领域、指导方针和方案战略；
4. 鼓励儿童基金会秘书处通过执行国家行动纲领，继续支助各国达成普遍得到供水和环境卫生的目标；
5. 又鼓励儿童基金会秘书处与各国伙伴和国外支助机构合作，并在国别方案

的框架内选择相关的战略,继续:

(a) 促进和鼓吹政府承诺、国家政策和加速行动,以满足儿童和穷人在供水和环境卫生方面的需要和权利;

(b) 制订、界定和审查国家和地方目标,与政府和适当的伙伴协作并通过有效的监测系统争取实现这些目标;

(c) 促进和加强与各级政府以及与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国外支助机构及其他机构部门之间形成和得到巩固的伙伴关系,确保合作和互补性;

(d) 支持由社区管理的基本服务的扩大,保持坚定的承诺并对使用合适技术的有效服务的扩大提供催化性支持,同时考虑到由社区自身提高服务的潜力;

(e) 在联合国紧急反应系统的框架内支持有关供水和环境卫生的根本需要方面的紧急方案;

(f) 按照中期计划(E/ICEF/1994/3)的设想,从一般性资金和补充资金中拨出适当资金用于供水、环境卫生和卫生教育,并提高国家对应机构在有效的应付这一领域中的挑战方面的能力;

(g) 推广供水和卫生服务设施技术的适当标准化,以期尽量减少装置、营运和维修费用,

6. 敦促儿童基金会更进一步加强以下事项,并且划拨必要的资源:

(a) 环境卫生、保健方法以及行为方式上的改变;

(b) 在《21世纪议程》和主要环境管理的背景下实现社区对“水环境”的管理(见E/ICEF/1993/L.2号文件);

(c) 采取在各级和在社会的各个方面提高能力的方案办法包括设立社区资源中心,以确保可持续发展的部门发展;

(d) 社区分担基本服务的资本费用和经常性费用,同时考虑到支付的意愿和能力,收回高层服务的全部资本和经常性费用,以便产生额外资金去扩大基本服务并确保它们的持续性;

(e) 为实现目标而采取的性别兼顾办法,在赋予妇女权力的通盘努力的背景下承认妇女所起的关键作用和推动变革的作用,而不仅仅是主要的受益人(见E/ICEF/1994/L.5号文件);

(f) 为实现目标,在其他财经保管人的支持下,促进社区在计划、实施、管理和监测服务方面的作用,采取提供参与机会的办法;

(g) 在技术以及社会和经济问题上的研究和发展,包括技术转让,以促进成本效率、影响和可持续性;

(h) 通过列入处理和影响的指示性数字,在使范围的定义标准化和改进监测系统方面为各国提供援助;

(i) 加强与保健、教育、营养、环境及其他发展方案之间的联系,促使所有支持儿童的生存、保护和发展的部门彼此协同配合;

(j) 特别是通过增加妇女在供水和环境卫生部门所占的比例以及改善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包括知识和技术的转让以及概况介绍和职业结构以便为实现这一领域中的目标作出有效的反应--去提高和加强儿童基金会的供水和环境卫生部门的工作人员的能力;

(k) 对在贫穷、低收入的城市地区推广供水和卫生服务,提供适当的支助。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6日

1995/23. 选举执行局派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的代表

执行局

决定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中选出在1995-1996两年期中派到联合国教

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儿童基金会教育联合委员会的下列成员代表和候补成员代表：
代表为Iara Gloria Areias Pradro女士，候补代表为Heloise Vilhena de Araujo
女士，两者皆来自巴西。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6日

1995/24. 执行局未来决定的格式

执行局，

回顾其决定1994/R.1/1 (E/ICEF/1994/13/Rev.1)，

1. 请秘书处审议执行局未来决定的格式以便利有效和认真地进行工作；
2. 又请秘书处就此向1995年9月举行的执行局第三届常会提出建议。

年度会议

1995年5月26日
